

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

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月19日，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环保验收会议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 59269 万元在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建设“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项目占地约 120 亩，总建筑面积约 77555 平方米。主要包括研究院大楼、研究生院及图书馆、产研院、食堂及风雨操场、宿舍并配套建设校园道路、管网、绿化景观、水系、亮化等基础设施及室外工程等。项目建成后可满足师生 1000 人使用需求。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建设在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2017年10月，项目业主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

项目（一期）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完善完成《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2月4日，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环保局以宜临港建环发〔2017〕165号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项目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投诉，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59269元，环保设施投资为323万元，占总投资的0.54%；本项目实际总投资59269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323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54%。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已建成并投入使用，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为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及其公用工程等。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一期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建设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

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废水经预处理达标（生活污水直接经预处理池处理，

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后再排入预处理池)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宜宾市临港白沙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标准后排入长江。

(二) 废气

学生食堂预留了专用餐饮烟道,安装了油烟净化处理装置;地下车库设置排风设施。

(三) 噪声

加强管理、宣传;减速、禁鸣等警示标识,绿化、合理设置营业时间;柴油发电机、水泵等设备位于独立的设备室内,设进/排风管消声装置、基础减震。

(四) 固废

本项目在校内设置足够数量的分类垃圾箱(桶),联系相关部门及时进行清运;预处理池污泥统一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环卫部门处理;厨余垃圾、废油脂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专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措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瑞兴环(检)字[2022]第0022号),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如下。

(一) 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油烟)监测结果表可知,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食堂监测点位“1#、2#、3#、4#”排气筒的监测项目“油烟”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2排放

浓度和最低去除效率限值。

（二）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噪声监测点位“1#、2#、3#、4#”的昼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五、环境管理情况

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学院环保设施提供有效的制度，促进本校区环保事业的发展，项目成立了环保机构，明确了环保机构职责：1、在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正常和法规，负责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3、监督检查本校执行“三废”治理情况。4、组织学院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5、对学院师生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学院师生的环保意识。根据调查，项目在运行过程中，按照环保制度的规定进行，加强了项目环保设施的管理。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运行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合理处置，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晌。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

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处罚，废气能够达标排放，废水、噪声、固废得到合理处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八、后续要求

（一）严格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管理和检查，定期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确保其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九、验收人员信息

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附后。

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9日



附件:

宜宾临港开发区大学城职业教育基地—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罗旭东	市科教科集团	项目经理	13990965519	罗旭东
	李白爽	市科教科集团	工程师	18016177319	李白爽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单位					
环保技术专家	于燕飞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90081326	于燕飞
	李以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90081323	李以
	李斯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90081305	李斯